

時 事 日 誌

民國二十七年一月十六日

◎津浦線我軍進逼曲阜。

◎蕪湖方面，我陸空軍開始反攻。

◎敵機二十六架襲粵漢、廣九兩路，投彈五十餘枚。

◎敵在滬法租界捕我同胞五人。

◎敵政府公布對華政策聲明書，稱今後不以國府為對手。

◎法國前財長龐萊組閣失敗。

◎蘇聯最高委員會開會，通過憲法修正案，擴大主席職權。

同 十七日

◎東戰場各路均捷，正面收復郎溪，宣城在我包圍中，右翼克復安吉、孝豐，左翼在魯港、灣沚方面亦有相當進展。

◎敵在滬檢查機關扣留英報電訊，英領提抗議。

◎國聯行政院第一百屆常會，原定本日開會，嗣因法國發生罷潮，展期至本月二十六日開會。

◎法社會黨領袖勃魯姆組閣又失敗，旭丹再受命組閣。

◎英愛會議開幕，討論英愛間數百年懸案。

同 十八日

◎國府發表聲明，洪保領土主權完整。

◎滬杭路，我游擊，大活躍，川沙克復，我軍且已進逼抗郊。

◎義大利與僑滿交換公使。

◎英美工團領袖會商對日經濟制裁。

◎法國旭丹氏組閣成功，閣員二十人中，十八人為急進黨

份子，社會共產兩黨黨員無一參加，人民陣線政府完全消滅。

同 十九日

◎東線我軍收復蕪陽，敵向杭州潰退。

◎安徽和縣失陷敵手。

◎敵在津英租界謀刺李杜未成，死李甥一人，傷二人。

◎北平愛國志士轟炸敵領事館，傷漢奸及敵方要員多名。

◎立法院院長孫科由荷蘭行抵莫斯科。

◎敵首相近衛嚴求國民節省消費，共渡難關。

◎蘇聯首屆最高委員會閉幕。

同 二十日

◎津浦線南段，明光失陷，敵手北段我軍渡河掃清敵背。

◎平漢線我游擊隊活躍。

◎敵機三隊，分襲粵漢、廣九兩路，及新近完工之廣九公路。

◎杭州傀儡組織出現。

◎劉湘在漢逝世。

◎我駐日大使許世英離日歸國，敵駐華大使川越廣亦接東京訓令，日內即將離滬返日。

◎敵外務省發言人對外報記者談話時稱：中日間外交關係，雖已隔絕，並未正式斷絕。

◎德政府發表聲明，追述調解中日爭端經過。

◎敵退役軍人開座談會，力主排英。

◎英全國勞工委員會請求政府制裁暴日。

同 二十一日

◎我政府發表抗戰不力，宜受處分名單計已判決執行處分者四十二人，其中判處死刑者九人。

◎國府明令豁免戰區田賦。

◎華南方面，瓊島榆林港敵圍登陸未逞。

◎敵又在滬法租界捕我同胞五人。

◎敵在滬檢查機關又扣留英報電訊。

◎華北敵軍司令部由津移平。

◎北平偽組織頒布進出口新稅則，擅減關稅。

◎英、美、法三國同意廢棄海狗限制。

◎英、美談判結束，凡勒拉謂雙方觀向對立，頗難成立諒解。

◎法衆院以絕對多數，通過信任旭丹內閣案。

同 二十二日

◎國府任命張羣為四川省政府委員兼主席。

◎津浦北段我軍再度入據兩下店，濟寧西南我實行反攻。

◎敵機三十四架，分七批整日進犯粵漢路，投彈六十餘枚。

◎敵國議會本日開幕：(一)首相近衛要求國民忍受犧牲，籌措戰費；(二)外相廣田演說，力圖緩和英日緊張空氣；(三)民政黨議員川崎要求政府保證不與我言和。

◎敵外相廣田在議會宣布我所拒絕之議和條件：(一)中政府應放棄聯共抗日政策，與日滿合作；(二)在若干地帶成立非戰區域；(三)中日滿經濟合作；(四)對日賠款。

112611

○美衆院通過承平時代數額最鉅之海軍預算案。

同 二十三日

○國府明令韓復榘撤職查辦，並任命沈鴻烈爲魯省主席。

○韓復榘經軍法會審判決死刑，本日執行槍決。

○我機十一架，襲蕪湖敵機場，燬敵機八架。

○敵機三十七架，犯粵漢、廣九兩路，投彈六十餘枚。

○蘇聯駐華大使盧幹滋與萊斯基，謁見林主席，呈遞國書。

同 二十四日

○蕪湖方面，我軍進攻大官山，斃敵千餘，我軍犧牲亦重。

○津浦南段，大瀋河西岸之敵爲我肅清。

○我空軍一大隊，飛炸宣城附近渡河之敵，斃敵三百餘。

○敵機十二架，首次襲宜昌，死傷平民四十餘人；又二十二架，分六批輪炸粵漢路，投彈五十餘枚，路軌車輛損壞頗重。

○許大使返國抵滬。

○敵政府宣布對華政策四點：(一)此後不與國民政府交涉；(二)爲阻止軍火輸華，仍可對華宣戰；(三)對華北「新體制」，居於監護人地位；(四)絕對不容許第三者調解。

同 二十五日

○行政院令皖主席蔣作賓免職，李宗仁繼任。

○蕪湖宣城戰事激烈。

○敵機七架，分二批襲廈門，投彈二十餘枚，死傷平民二十餘人；又二十餘架輪炸廣三三路，路軌車輛頗有損傷。

○粵海敵艦擊南頭寨。

○美海軍在羅吉安港外大演習，參加軍艦百餘艘。

同 二十六日

○我空軍追襲南京，斃敵機三十餘架。

○京敵兵毆打美使館館員阿里遜。

○敵僑僑民團會議對其政府提出六項要求。

○敵外相廣田對衆院宣稱擬在華北及長江方面設立國策公司，壟斷中國經濟。

○國聯行政院第一屆常會，本日開幕。

○美衆院通過海軍新預算案。

同 二十七日

○津浦北段，我軍收復蒙陰。

○敵機二十餘架襲武漢，投彈百餘枚。

○滬英法租界各發生手榴彈案兩起。

○許大使由滬抵港。

○我國代表顧維鈞在國聯行政院會議發表激昂演說。

○美總統募捐百萬，救濟我戰區難民。

○蘇聯因日扣留其郵機，宣布本日起與日斷絕郵政關係。

同 二十八日

○本日爲二二八滬戰六週紀念，全國各地下半旗誌哀。

○津浦南段，敵大隊偷渡池河未逞，爲我俘獲八百餘人；北段我游擊隊肉搏濟寧城郊。

○滬租界又發生手榴彈案數起，敵領事及偽市府均被炸毀。

○滬敵宣布本日起限制外人拍發密碼電。

○滬敵會松井對巴黎晚報訪員宣稱，華北、華中、華南宜先分別樹立自治政府，次乃以上海爲首都，而樹立唯一政權。

○敵駐華大使川越茂本日離滬返國。

○我國代表要求制裁日本，及蘇聯代表建議一致助華，均因英法代表反對作罷。

同 二十九日

○蔣委員長電勉川將領，繼劉遺志，奮力抗戰，並電諭孫漢祥暫代川政。

○津浦南段，池河兩岸敵我沖日血戰。

○敵機多架襲桂，爲我擊落二架。

○敵首相近衛在議院宣稱正考慮對華宣戰。

○英、法、蘇三國代表商定關於各別助華問題之決議草案，惟美國仍持中立態度。

同 三十日

○我政府又發表抗戰不力軍官受處分名單，計受處分者十三人，內處死刑者六人。

○我外長王寵惠對外報記者稱，財政經濟方面已取有效方策，決爲日抗戰到底。

○敵機二十餘架襲洛陽，投彈三十餘枚，被我擊落三架。

○我代表對三國決議草案請示政府，國聯行政院會議展期。

○敵駐華大使川越茂返國抵長崎。

同 三十一日

○津浦線南段敵我兩軍戰爭激烈，池河水戰七晝夜，敵死亡逾兩千；我軍因工事全燬，陣線略有變動。

○敵機四十一架，分七批犯粵，投彈二十餘枚。

○敵首相近衛表示將增設中國事務部，以備長期戰爭。

○國聯行政院會議討論我聲明書及修改盟約問題。

○西班牙國民軍業已組成新政府。

○英輪恩第米洪號，在地中海爲西國民軍所屬潛艇擊沉。

○荷蘭增加國防費，並謀強化荷屬東印度防務。